江西南昌：提升财政政策效能　注重持续精准发力

袁本龙｜江淼

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是加速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和提高政府管理效率的重要抓手。江西省南昌市财政局大力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致力于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经过多年的实践探索，现已全面迈入提质增效新阶段。

夯实基础，不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实效

自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来，南昌市财政局锐意改革进取，不断开拓创新，以预算绩效改革为契机，助推南昌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方面，推动“四个一”，实现双覆盖。南昌市已基本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绩效制度体系，打造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绩效管理队伍，推广了一些具有代表性的绩效评价案例，总结了一批相对成熟的绩效业务流程，实现了部门和资金绩效管理100%双覆盖，并延伸至县（区）和乡镇三级，形成了分级联动良好局面。另一方面，三管齐下，构建新格局。通过不断丰富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指标体系，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前置作用；通过不断完善绩效运行机制，全面筑牢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通过不断强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功能，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效能，整合闲散重复项目，取消低效无效资金，盘活积压沉淀资金。

真抓实干，用心用情解决各项绩效难题

预算绩效管理是一项长期性、系统性工程，要想发挥效果，必须突破各级部门单位财政资金“重投入、轻问效”的思维习惯，构建“全员参与、多方协同”的大绩效管理格局。为了更快更好地推进各项绩效工作，南昌市财政局怀抱“四心”细化举措，解决各种绩效难点、痛点问题。一是“耐心”面对财务人员的不理解。采取系统培训、座谈讨论、点对点讲解等方式，营造绩效氛围，让绩效理念更容易被大家理解和接受，逐步提高财务人员对绩效工作的认识。二是“公心”面对预算单位的不配合。强化建章立制，筑牢工作基础，让各项绩效工作有章可依、有规可循。同时通过发放宣传册、媒体宣传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将绩效理念慢慢植入预算单位。三是“用心”面对上级部门的规范要求。对标对表做好每一项绩效工作，建立考核、报告、公开、整改等多个绩效管理机制，提高预算单位对绩效工作的重视度，确保南昌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在全省保持排头兵的形象。四是“精心”面对各种新业务新任务。一方面向先进地市学习，取长补短，另一方面大胆研究创新，积极发挥省会城市表率作用。在坚持不懈的努力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已在南昌落地生根。

强化担当，积极应对绩效管理各项挑战

在符合南昌实际、聚焦效能提升、广泛汲取意见的基础上，南昌市财政局因地制宜，认真分析不同级别、不同部门、不同项目的问题、特点，不断探索“南昌路径”，始终让南昌绩效工作走在全省的前列。一是积极谋划。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已经迈入提质增效阶段，需要以更大的魄力投入到改革之中，加强对各个绩效领域的研究，尤其是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政府债务项目等新领域绩效管理工作的思考探索，创新性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新工作、新任务。二是勇于破局。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旨在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要实现这一政策目标，必须要有亮剑精神，敢于硬碰硬，勇于担当，做真绩效评估、做优绩效目标、做实绩效监控，做深绩效

山东烟台：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李林涛

近年来，山东省烟台市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各级各部门过好紧日子，打好“铁算盘”。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进入走深走实、全面提升的新阶段，在新问题、新挑战面前，烟台市大胆探索、开拓创新，结合实际采取了一系列具有地方特色、扎实有效的举措，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聚焦重点、强力推进，不断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

“三个到位”推进事前绩效评估。扎实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督促市级部门单位对新出台政策、项目规范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在花钱源头上“截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绩效关口前移到位。着眼于解决哪些钱不该花、哪些钱必须要花、必须要花的钱怎么高效花这三个问题，实现新增项目事前评估以及绩效目标和预算同步编制、同步报送、同步审核、同步评估。二是评估方法创新到位。建立“部门自评+财政重点评估”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市级预算部门实现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全覆盖”，财政部门在部门事前评估的基础上，选择部分项目开展财政事前评估。三是评估结果应用到位。将事前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对绩效评估结果为差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

“四个结合”创新事中绩效运行监控。一是“预算执行监控”与“绩效目标监控”相结合，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双监控”。二是“一般监控”与“重点监控”相结合。由预算部门对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财政部门在预算部门绩效监控基础上，对资金量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大支出政策和项目进行重点监控。三是“风险预警”与“因情施政”相结合。实行“红黄蓝灯”预警，对全年绩效目标预计无法实现、项目进度或资金执行率严重偏低的，予以红灯警示；对项目进度或预算执行进度缓慢、部分绩效指标可能无法完成的，予以黄灯警示；对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主要绩效目标设置过低或与资金不匹配的，予以蓝灯警示。四是“问题分析”与“整改纠偏”相结合。对监控预警机制产生预警的项目，要求部门分析问题原因、提出整改措施。财政部门根据预警等级的不同，采取收回预算指标、停止拨付资金等纠偏手段。

“三级联动”深化事后绩效评价。一是建立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的“三级联动”机制。推进简便易行、真实准确、公开透明的单位自评实现全面覆盖；要求部门对资金量大、覆盖面广、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的项目分批次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在此基础上，财政部门牵头组织开展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二是规范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管理。科学选择评价对象，确定项目时聚焦市委市政府重点战略部署、专项资金管理薄弱环节和项目（政策）全生命周期管理。项目评价阶段，组

评价，在改革浪潮中，打开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新局面。三是立足结果。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结果”为导向的管理行为，结果应用是绩效管理的生命线，只有牢牢守住“结果”，才能真正发挥“实效”。将绩效管理改革的灵魂落实在“结果”上，秉承对“结果”高度负责的态度，持续深入推动绩效管理工作，在绩效管理业务上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客观真实反映问题，公正公平看待效益，不断深化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的有机结合，真正做到以“结果”促绩效，推动加快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作者单位：江西省南昌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雷艳